

教育部 105 年選送華語教學助理赴國外學校任教第 105029A 號通告

任教國家	美國	
合作學校	西肯塔基大學	
負責人姓名	吳青璇博士 Dr. Ching-Hsuan Wu	
擬聘教學人員數	教學助理：1 名	
教學人員資格	<p>1. 具中華民國國籍，且在臺灣地區設有戶籍，並符合下列各目規定之一者：</p> <p>(1) 國內華語文教學相關系所或學程之在學學生。</p> <p>(2) 國內大學校院以上在學學生，曾於國內大學校院對外華語教學師資培訓班修習九十小時以上課程，獲有證書。</p> <p>2. 現就讀於國內立案之華語教學碩士課程學生；</p> <p>3. 熟悉教學方法；</p> <p>4. 英語說寫流利。</p>	
聘期起訖	105 年 8 月 15 日起至 106 年 5 月 12 日止。	
待遇	薪資	稅前薪資每週美金 300 元，每 2 週發薪一次，計 30 週。
	其他待遇	<p>校方提供健康保險。</p> <p>備註：WKU 明列受聘助理需自付：</p> <p>1. 房租：受聘助理可以向學校租宿舍(房租自付，每月房租約美金 450 元，包含水電費用在內)。</p> <p>2. 交通費用。</p> <p>3. 伙食費用以及個人之任何花費。</p> <p>4. J-1 簽證申請費用等亦請自理。</p>
	教育部提供	<p>1. 每月生活費補助 600 美元，依實際任教天數核給。</p> <p>2. 臺灣至任教地往返最直接航程經濟艙機票乙張，以 1,530 美元為上限核實補助。</p>
授課內容 (教學及行政)	<p>1. 每週工作總時數為 37.5 小時。</p> <p>2. 授課方面得與西肯塔基大學華語旗艦計畫課程學生每週一對一教學，於教學時間內禁止使用英語。</p> <p>3. 參與計畫項目之會議與訓練。</p> <p>4. 協助計畫相關之教學工作。</p>	
授課對象	西肯塔基大學華語旗艦計畫課程之學生	

<p>報名方式</p>	<p>請於 105 年 6 月 8 日前提供以下相關資料（資料請以一次性完整寄送，不接受分次性寄送資料）以電子郵件寄送：</p> <p>收件人：駐美國代表處教育組 林儀文秘書          電郵信箱：marisa@tecro.us          電話：202-895-1925</p> <p>相關資料：</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中、英文簡經歷。</li> <li>2. 提供 2 位可以直接與之聯繫的推荐教授的資料，例如：電話、電郵等。</li> <li>3. 成績單(中文即可)。</li> <li>4. 一段 10 分鐘教學錄影帶需包含：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一) 介紹為什麼你會是這個職務適合的人選。</li> <li>(二) 討論當前在你的碩士課程裡最不喜歡의課。</li> <li>(三) 文法解釋重點 A 為 B 所 V, 例如：《隨著東西方文化交流擴展，西方文化慢慢地為越來越多的亞洲人所接受》，需要提供中、英文版本。(該資料請上傳 Youtube 並與個人簡歷相連接)</li> </ol> </li> </ol>
<p>本案聯絡人及聯絡方式</p>	<p>吳青璇博士 Dr. Ching-Hsuan Wu          E Mail: ching-hsuan.wu@wku.edu</p>
<p>備註</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本案須通過教育部補助選送華語教學人員赴國外學校任教要點核定始予補助。</li> <li>2. 申請者應將有關資料函送達我國駐外單位，並副知教育部，在學學生者，應經所屬學校推薦及同意。</li> </ol>